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冠瑩
電話：04-7531842
電子信箱：cb0891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1180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109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、修訂對照表（計2個電子檔）
（0118005A00_ATTCH2.pdf、0118005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彰化縣109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及修訂對照表各乙份，惠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修正本縣109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，旨揭實施計畫修訂國小組分區賽及客原語決賽辦理日期，詳如修訂對照表說明。

三、以下防疫措施請務必配合：

（一）為維護您的健康，請參賽選手除上台比賽外，其餘時間全程戴口罩，配合量體溫，並且清潔雙手，配合工作人員進入比賽現場，如有發燒症狀者，請勿參賽，以維護自身及他人健康。口說類比賽分為比賽區及準備區，參賽選手聽由工作人員引導參加比賽。

（二）校園除評審、工作人員及選手外禁止進入。

（三）本次比賽不講評、不觀賽、不直播，比賽選手統一由報到處接送，口說類選手完成比賽後，由工作人員引導回

教務處 收文：109/04/08



1090001019

有附件



報到處，等待家長或老師接回。

四、本項競賽相關訊息可至下列網址：本府教育處雲端系統-檔案下載-04_社教科-彰化縣語文競賽-109年語文競賽

(https://www.newboe.chc.edu.tw/open_file/&4&106&180)查詢。

五、旨揭競賽相關事宜倘有疑義，請逕洽各區承辦學校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